

2025年海阳市人民检察院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主要职能

1. 办公室（挂新闻宣传办公室牌子）。负责院机关文电、会务、机要、档案、保密等工作。协助院领导同志处理检察政务，组织协调院重要工作部署的贯彻实施。起草审核相关文件文稿，处理检察信息，编发内部刊物。负责人大代表联络工作和特约检察员的联系工作。负责领导同志批办事项督查工作。负责新闻宣传和舆论引导工作。组织实施本院新闻发布会和重大新闻宣传报道活动。编制本院支出规划和海阳市人民检察院预决算。负责财务管理、国有资产管理、政府采购、政府购买服务等工作。

2. 第一检察部。负责对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检察院办理的除第二检察部承办案件以外的刑事案件的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出庭支持公诉、抗诉，开展相关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审判监督以及相关案件的补充侦查。办理基层人民检察院管辖的相关刑事申诉案件。

3. 第二检察部。负责对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检察院办理的国家监察委员会移送职务犯罪案件、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犯罪案件以及未成年人犯罪和侵害未成年人犯罪案件的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出庭支持公诉、抗诉，开展相关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审判监督以及相关案件的补充侦查。开展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和预防未成年人犯罪工作。办理基层人民检察院管辖的相关刑事申诉案件。

4. 第三检察部。负责对看守所和社区矫正机构等执法活动的监督，对刑事判决、裁定执行、强制医疗执行、羁押和办案期限的监督，羁押必要性审查。办理罪犯又犯罪案件。负责协助市级以上人民检察院办理法律规定由人民检察院办理的司法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非法拘禁、刑讯逼供、非法搜查等侵犯公民权利、损害司法公正犯罪，以及按照刑事诉讼法规定需要由人

民检察院直接受理的其他重大犯罪案件的侦查。

5. 第四检察部。负责对基层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确有错误的民事、行政、公益诉讼判决、裁定和调解书，提请市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抗诉，或者向基层人民法院提出检察建议；对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行政公益诉讼、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向基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对基层人民法院开庭审理的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抗诉案件，出庭履行职务；对基层人民法院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案件的执行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对基层人民法院审判监督程序以外的其他审判程序中审判人员的违法行为依法进行监督；支持法律规定的机关和组织提起民事公益诉讼。

6. 第五检察部。负责受理向基层人民检察院的控告和申诉。承办基层人民检察院管辖的国家赔偿案件和国家司法救助案件。

7. 检察业务管理部（挂法警大队牌子）。负责调查研究与检察工作有关的法律、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提出意见和建议，承办法律问题请示、组织调查研究、检委会日常工作。负责对司法办案全过程进行监督管理，履行案件的统一受理流转、办案流程监控、案件质量评查、涉案财物监管、案件信息公开、业务考评和业务统计分析研判等职责。统一组织司法规范化和人民监督员工作。负责检察机关统一业务应用系统的应用管理和需求统筹。负责检察技术、信息化与管理维护等工作。负责配合业务海阳市人民检察院执行办案任务、办公区和信访接待场所安全保卫等司法警察工作。

政治部。负责检察机关思想政治、组织人事、干部教育培训、意识形态、表彰奖励等工作。负责对本院检察人员履行职责、行使职权、执行规章制度等情况进行督察；承担检察官惩戒委员会的具体工作；承担内部审计工作；承接省人民检察院、市级人民检察院党组对基层人民检察院巡察工作。

机关党委。负责院机关和直属单位党建和群团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本单位为烟台市人民检察院二级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单位设立下列内设机构，分别为：

办公室、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检察业务管理部、政治部、机关党委

第二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表

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海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2,221.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221.76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1,770.97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四、教育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2.41
五、其他收入		八、卫生健康支出	57.39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10.98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2,221.76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2,221.76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缴上级支出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2,221.76	支 出 总 计	2,221.76

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海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不含教育 收费)	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收入								
			合 计	2,221.76	2,221.76	2,221.7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70.97	1,770.97	1,770.97										
	04		检察	1,770.97	1,770.97	1,770.97										
		01	行政运行	1,282.03	1,282.03	1,282.03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8.94	488.94	488.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2.41	282.41	282.41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2.41	282.41	282.41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5.84	115.84	115.84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5.79	125.79	125.79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00	40.00	40.00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78	0.78	0.7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39	57.39	57.39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39	57.39	57.39										
		01	行政单位医疗	57.39	57.39	57.3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0.98	110.98	110.98										
	02		住房改革支出	110.98	110.98	110.98										

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海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不含教育 收费)	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收入								
		01	住房公积金	110.98	110.98	110.98										

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海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结转下年
类	款	项					
			合 计	2,221.76	1,732.04	489.7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70.97	1,282.03	488.94	
	04		检察	1,770.97	1,282.03	488.94	
		01	行政运行	1,282.03	1,282.03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8.94		488.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2.41	281.63	0.7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2.41	281.63	0.78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5.84	115.84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5.79	125.79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00	40.00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78		0.7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39	57.39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39	57.39		
		01	行政单位医疗	57.39	57.3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0.98	110.98		
	02		住房改革支出	110.98	110.98		
		01	住房公积金	110.98	110.98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海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221.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1,770.97	1,770.97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2.41	282.41		
		八、卫生健康支出	57.39	57.39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10.98	110.98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海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2,221.76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2,221.76	2,221.76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2,221.76	支 出 总 计	2,221.76	2,221.7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海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2,221.76	1,732.04	1,578.77	153.27	489.7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70.97	1,282.03	1,128.76	153.27	488.94
	04		检察	1,770.97	1,282.03	1,128.76	153.27	488.94
		01	行政运行	1,282.03	1,282.03	1,128.76	153.27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8.94				488.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2.41	281.63	281.63		0.7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2.41	281.63	281.63		0.78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5.84	115.84	115.84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5.79	125.79	125.79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00	40.00	40.00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78				0.7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39	57.39	57.39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39	57.39	57.39		
		01	行政单位医疗	57.39	57.39	57.3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0.98	110.98	110.98		
	02		住房改革支出	110.98	110.98	110.98		
		01	住房公积金	110.98	110.98	110.98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海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计				1,732.04	1,578.77	153.2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451.55	1,451.55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58.97	358.97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54.18	554.18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72.05	172.05	
301	07	绩效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5.10	25.1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25.79	125.79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40.00	40.0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57.39	57.39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7.08	7.08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110.98	110.9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53.27		153.27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1.39		21.39
302	05	水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50		2.50
302	06	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0.00		10.00
302	07	邮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0.00		10.00
302	11	差旅费	502	01	办公经费	8.00		8.00
302	13	维修（护）费	502	09	维修（护）费	6.00		6.00
302	15	会议费	502	02	会议费	0.50		0.50
302	16	培训费	502	03	培训费	1.00		1.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	3.00		3.00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0.72		20.72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海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2024年预算数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25.90		22.90		22.90	3.00	23.00		20.00		20.00	3.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海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2025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海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2025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海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732.04	1,732.04	1,732.0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451.55	1,451.55	1,451.55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58.97	358.97	358.97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54.18	554.18	554.18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72.05	172.05	172.05						
301	07	绩效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5.10	25.10	25.1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25.79	125.79	125.79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40.00	40.00	40.0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57.39	57.39	57.39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7.08	7.08	7.08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110.98	110.98	110.9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53.27	153.27	153.27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1.39	21.39	21.39						
302	05	水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50	2.50	2.50						
302	06	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0.00	10.00	10.00						
302	07	邮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0.00	10.00	10.00						
302	11	差旅费	502	01	办公经费	8.00	8.00	8.00						
302	13	维修（护）费	502	09	维修（护）费	6.00	6.00	6.00						
302	15	会议费	502	02	会议费	0.50	0.50	0.50						
302	16	培训费	502	03	培训费	1.00	1.00	1.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	3.00	3.00	3.00						

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海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0.72	20.72	20.72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0	20.00	20.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50.16	50.16	50.16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7.22	127.22	127.22						
303	01	离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18.37	18.37	18.37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97.46	97.46	97.46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1.35	11.35	11.35						
303	09	奖励金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03	0.03	0.03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海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89.72	489.72	489.72						
检察院运行保障经费	特定目标类	211.98	211.98	211.98						
聘任制书记员及协警经费项目	特定目标类	133.64	133.64	133.64						
检察院专项经费(弥补办公办案经费不足)和人民监督员经费项目	特定目标类	144.10	144.10	144.10						

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单位）：海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114.02	114.02	114.0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4.02	114.02	114.02						
	04		检察	114.02	114.02	114.02						
		01	行政运行	18.00	18.00	18.00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6.02	96.02	96.02						

第三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一）收入预算：2025年收入预算2,221.7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221.76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5年支出预算2,221.7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32.04万元，项目支出489.72万元。

（三）增减变化情况：2025年收支预算2,221.76万元，比上年增加29.49万元，其中：

1. 收入预算增加29.4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加29.49万元。

2. 支出预算增加29.4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24.22万元，项目支出增加5.27万元。

3. 收支预算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增资，工资福利支出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增加，二是项目支出中的检察院运行保障经费和聘任制书记员及协警经费项目较上年略有增加。

二、“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5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23万元，比上年减少2.9万元，下降11.2%。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控三公经费支出经费

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0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万元，比上年减少2.9万元，下降12.66%，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控三公经费支出经费。

3. 公务接待费3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25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53.27万元，较2024年预算161.02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控三公经费支出经费及一般性支出。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政府采购预算114.0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7.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06.52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2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5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2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主要是待处置公车。

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设备1台（件、套）。

2025年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六、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海阳市人民检察院2025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项目支出3个，预算资金489.7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489.72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检察院运行保障经费项目、聘任制书记员及协警经费项目、检察院专项经费（弥补办公办案经费不足）和人民监督员经费项目等项目支出2025年预算安排，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二) 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检察院运行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5_烟台市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海阳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11.98	
		其中:财政拨款	211.98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通过检察院运行保障经费的保障,改善办案基础设备,有效提高案件的办结率,化解社会矛盾,为经济发展提供良好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项目成本超财政批复预算率	≤5%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实施流程规范率	≥95%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办公办案设备维护及时性	≥9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信访接待答复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办案条件	效果显著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检察机关的民意调查满意度	≥95分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聘任制书记员及协警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5_烟台市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海阳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33.64	
		其中:财政拨款	133.64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通过聘任制书记员及协警经费项目的保障，为检察机关执法办案提供高效优质警务保障。保障准确完整地记录庭审过程，维护法庭秩序，确保庭审顺利进行，有效提升检察机关的办公办案效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项目成本超财政批复预算率	≤5%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任制数据员与协警经费保障人数	31人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保障办公办案质量达标	按照考核要求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性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发展	有效促进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书记员及协警工作积极性	有效提升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聘任制书记员及协警满意度	≥98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检察院专项经费(弥补办公办案经费不足)和人民监督员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5_烟台市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海阳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44. 10	
			其中: 财政拨款	144. 10	
			其他资金	0. 00	
总体目标	通过检察院专项经费(弥补办公办案经费不足)和人民监督员经费项目的保障, 提升检察人员工作积极性, 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环境, 聚焦维护稳定使命, 推进平安法治建设, 提高人民群众的满意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项目成本超财政批复预算率	≤5%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实施流程规范率	≥95%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办公办案设备维护及时性	≥9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信访接待答复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办案条件	效果显著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检察机关的民意调查满意度	≥95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市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利息存款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本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三公”经费：指市级部门单位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